

**民國九十一年**  
**臺灣原住民經濟狀況調查報告**

**委託單位：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研究單位：故鄉市場調查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二月**

# 九十一年

## 臺灣原住民經濟狀況調查報告

### 壹、序言

近年來，我國隨著政治民主化、經濟自由化的發展，保護弱勢族群的意識抬頭，政府對於原住民的關懷亦日益增進，不僅在修憲過程中明文保障原住民各項權益，如憲法增修條文第十條第十二項明定「國家應依民族意願，保障原住民之地位及政治參與，並對其教育文化、交通水利、衛生醫療、經濟土地及社會福利事業予以保障扶助並促其發展」。並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十日成立「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全力推動原住民各項行政措施。

民國八十二年，行政院頒訂「第二期統計發展中程計畫」，將「都市原住民生活狀況調查」列為內政部優先辦理計畫，內政部遂於八十四年、八十五年先後兩次辦理該項調查。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亦於八十七年舉辦「臺灣原住民生活狀況調查」以瞭解原住民的一般生活狀況。並於八十八年舉辦第一次「臺灣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全面性深入瞭解臺灣原住民的就業及失業情形。而原住民的經濟狀況更是近年來政府關注的重點。政府需要瞭解臺灣原住民各族群經濟狀況及其經濟發展之趨勢。

# 九十一年臺灣原住民經濟狀況第一次調查結果摘要

資料標準週：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十五日至九月二十一日

## 一、臺灣原住民家庭的基本特徵

- 1.居住區域：根據現住原住民戶數資料顯示，十五歲以上的原住民住戶以居住在臺灣省非原住民鄉鎮市的戶數最多占34%，其次依序是臺灣省山地鄉占32%，臺灣省平地原住民鄉鎮市占29%，臺北市占3%，高雄市占2%，而金馬地區只占0.1%。
- 2.戶內人口數：原住民戶內平均人口數為4.5人，其中戶內住在一起共同生活的人數為4人或5人者所占的比率最高，分別有21%及20%，2人或3人的居次，各有14%。
- 3.家庭收入：原住民全家每個月平均總收入約36,861元，其中家庭收入未滿2萬元或2萬至未滿4萬元者所占的比率最高，分別有31%及34%，4萬至未滿6萬元的居次，有20%，6萬元以上者有14%。

## 二、經濟戶長(受訪者)基本特徵

- 1.性別與年齡：原住民經濟戶長男性多於女性，56%比44%；年齡的分配以40至49歲的最多，占31%，其次是30至39歲的，占26%，再依序是50至59歲的18%，60歲或以上的16%，20歲至29歲的9%，而15歲至19歲者只占0.3%。
- 2.教育程度：原住民經濟戶長中教育程度以小學或以下學歷者最高，有43%，其次是國(初)中，有21%，再依序是高中的17%，高職的11%，專科的5%，大學或以上的有4%。
- 3.族別：原住民經濟戶長之族別分布，以阿美族的人數最多，占39%，其次是泰雅族，占22%，再依序是排灣族的19%，布農族的11%，卑南族的3%，魯凱族的2%，和鄒族、賽夏族和雅美族各占1%，而邵族最少僅占0.2%。

- 4.婚姻狀況：原住民經濟戶長以有配偶者最多，占75%，其次是未婚和喪偶者，各占9%及10%，而離婚、分居的有6%。
- 5.配偶族別：有75%的原住民經濟戶長其配偶亦是原住民。配偶的族別方面，受訪對象的配偶也屬於同一族的比率以族別為阿美族、泰雅族或布農族者最高，約有70%，而以賽夏族、卑南族及邵族較低，只有約45%；另外經濟戶長與非原住民通婚的比率以賽夏族、卑南族及邵族較高，約40%。
- 6.職業：原住民經濟戶長9月15日至9月21日這段期間有72%有工作，另外無工作或退休的有28%。有工作的原住民經濟戶長，從事的職業以「農林漁牧工作」或「非技術工及體力工」者最多，各占22%，從事服務工作人員的有15%居次，再其次是從事「技術工」或「機械設備操作工」各有12%。
- 7.行業：有工作的原住民經濟戶長從事的行業以農林漁牧業最多，有27%，其次是製造業及營造業，分別有16%及14%。
- 8.就業者的工作身分：有工作的原住民經濟戶長工作身分以受私人僱用者最多，有60%，自營作業者有23%，受政府僱用者有15%，雇主有3%。

### 三、家庭設備

- 1.家中有無汽車：有50%的原住民家中有自用汽車，另有50%家中沒有自用汽車。平均一戶原住民家中有0.6台自用汽車。
- 2.家中有無自用機車：有84%的原住民家中有自用機車，另有16%家中沒有自用機車。平均一戶原住民家中有1.2台自用機車。
- 3.家中有無冷(暖)氣機：有59%的原住民家中沒有冷(暖)氣機，另有41%家中有冷(暖)氣機。平均一戶原住民家中有0.7台冷(暖)氣機。

4.家中有無彩色電視機：有高達97%的原住民家中有彩色電視機，只有3%家中沒有彩色電視機。平均一戶原住民家中有1.3台彩色電視機。

5.家中有無家用電腦：31%的原住民家中有家用電腦，另有69%家中沒有家用電腦。平均一戶原住民家中有0.4台家用電腦。

#### 四、住宅狀況

1.住宅的建築結構：臺灣原住民家庭住宅的建築結構以鋼筋混凝土造的為主，占66%，其次依序為磚造的18%，再依序是鐵皮屋的9%，木造的5%；其餘的比例均各不到1%。

2.平均每戶居住坪數：臺灣原住民家庭平均每戶居住坪數為31坪。

3.住宅權屬分配：臺灣原住民家庭住宅權屬分配以自有的比例最高，占79%，其次依序為租賃的16%，其餘的比例均各不到3%。

4.租賃住宅每月租金：臺灣原住民家庭租賃住宅每月平均租金約為8千元。

5.有房屋貸款的比例：臺灣原住民家庭有房屋貸款的比例有41%，沒有的有59%。

6.房屋貸款本息金額：臺灣原住民家庭房屋貸款每月本金加利息總共的金額以1萬至未滿2萬元的比例最高，占42%，其次為金額在5千至未滿1萬元的22%；再其次為2萬至未滿3萬元的19%。平均每月本息金額約1萬6千元。

## 五、家庭收入

1.原住民家庭每月收入：原住民家庭每月的家庭總收入為36,861元，其中工作收入為31,962元，占家庭總收入的比率最高，為87%；政府補助及津貼收入為1,704元，占家庭總收入的5%；其他收入為3,195元，占家庭總收入的9%。一般家庭的每月家庭收入為92,372元，一般家庭的每月家庭總收入為原住民家庭的2.5倍。

## 六、家庭總支出

1.原住民家庭每月支出：原住民家庭每月的家庭總收入為27,258元，其中食品消費所占的比率為49%，酒、菸、檳榔消費所占的比率為5%，醫療保健費用所占的比率為9%，運輸交通與通訊花費所占的比率為14%。一般家庭的每月家庭總支出為54,822元，一般家庭的每月家庭總收入為原住民家庭的2倍。

## 七、改善經濟狀況

- 1.配偶有無工作：有配偶者，57%配偶有工作，配偶沒有工作的有43%。
- 2.是否希望配偶也外出工作：原住民家庭，配偶沒有工作者，表示希望配偶也外出工作的比例，有43%，不希望的有56%，不一定的有2%。
- 3.不希望配偶外出工作的主要原因：不希望配偶外出工作的主要原因為小孩無人照顧，有25%，其次為需要照顧其他家人或料理家事的有20%，身體不適的有16%及年紀大無法工作的有13%，無法找到工作的有12%。
- 4.是否需要政府的幫忙：有69%的原住民家庭表示需要政府幫忙改善其經濟狀況，不需要的有31%。

- 5.需要政府幫忙的事項：原住民家庭需要政府幫忙的事項以提供職業訓練、輔導就業或轉業的比例最高，有45%，其次為提供長期低利貸款來協助購屋或換屋的有22%，提供短期低利貸款來協助自行創業的有16%，另有7%需要補助金。
- 6.會不會申請低利貸款：表示會申請低利貸款的原住民家庭有51%，不會的有47%，不一定的有2%。
- 7.會申請低利貸款的平均金額：表示會申請低利貸款的原住民家庭平均會貸款的金額為159萬元。
- 8.不會申請低利貸款的原因：原住民家庭表示不會申請低利貸款的原因以沒有能力繳納利息的比例最高，有54%，其次為沒有需要的有34%，不知道做什麼用的有6%，找不到擔保品或擔保人的有2%。

## 貳、第一次調查

### 一、辦理情形及調查方法概述

#### (一) 辦理情形

本調查由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負責策劃，而調查之設計、訪問作業、資料審核與處理、統計分析工作及報告撰寫等，則委託故鄉市場調查股份有限公司執行。本調查電話訪問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二十一日開始，於十月十二日完成。

#### (二) 調查方法概述

##### 1. 調查區域範圍

臺閩地區，包括臺灣省、臺北市、高雄市及金馬地區(金門縣、連江縣)。

##### 2. 調查對象

凡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底前設籍在臺閩地區之住戶內，十五歲以上之本國籍具有原住民身分者。每戶訪問1人，以主要家計負責人或戶長為訪問對象，若主要家計負責人或戶長為非原住民，則訪問具有原住民身分者中負擔家計最多者。

##### 3. 本調查主要問項

- (1).基本資料：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婚姻狀況、族別。
- (2).受訪者的工作狀況：職業、行業、從業身分。
- (3).共同生活人數。
- (4).家庭設備：汽機車、冷(暖)氣機、彩色電視機與家用電腦的數量。
- (5).住宅概況：建築結構、面積及所有權、租金、房屋貸款。



- (6).家庭收入：工作收入、移轉收入（政府及其他補助）、其他收入。
- (7).家庭每月支出狀況：食品消費支出、酒、菸、檳榔消費、醫療保健費用。
- (8).配偶工作狀況。
- (9).是否需要政府幫忙及需要的事項。

#### 4. 調查資料時期

(1)調查實施時期：

民國九十一年九月二十一日至十月十二日

(2)資料標準週：

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十五日至九月二十一日

#### 5. 調查方式

採用電腦輔助電話訪問(Computer Assisted Telephone Interview, CATI)。將問卷題目輸入電腦，訪員只需按規定的程序操作電腦，問卷題目會按序顯示在電腦的螢幕上。訪員就按電腦螢幕上的題目和選項一字不差的照念進行訪問，並輸入受訪者的答案代號，不必另外手寫、記錄。電腦操作簡單，可以減少錯誤，是現代最進步的電話訪問方法。設有監看、監聽系統，可嚴格品質控制。每一未完成的訪問，均追蹤再打五次以上電話取得成功的訪問。採用如此嚴謹的調查過程才能獲取具有代表性的樣本資料，降低樣本偏差並提高統計估計值的可信度。

#### 6. 抽樣設計

- (1).抽樣母體：以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底設籍於臺灣省、臺北市、高雄市及金馬地區(金門縣、連江縣)之原住民住戶(指戶內至少有一人十五歲以上且具有原住民身分者)為抽樣母體，以原住民戶籍戶為母體清冊。
- (2).抽樣方法：本調查採分層隨機抽樣，連江縣和金門縣抽查三分之一，臺灣省山地原住民鄉和平地原住民鄉、臺北市、高雄市採簡

單隨機抽樣，而臺灣省非山地、非平地原住民鄉則採分層比例二段隨機抽樣法，第一段抽樣單位為鄉、鎮、市、區，第二段抽樣單位為戶。

(3).分層準則與層數：將臺灣省原住民居住區域按30個山地鄉、25個平地原住民鄉(鎮、市)及非居住於上述55個原住民鄉(鎮、市)之地區分為三層，另加臺北市、高雄市及金馬地區(金門縣、連江縣)原住民共六層，各層戶數分佈如後：

第一層：臺灣省山地鄉原住民區域，計30個山地鄉，43,089戶。

第二層：臺灣省平地原住民鄉(鎮、市)區域，計25個鄉、鎮、市，38,292戶。

第三層：臺灣省非原住民鄉(鎮、市)區域，計274個鄉、鎮、市、區，45,161戶。

第四層：臺北市，計12區，4,167戶。

第五層：高雄市，計11區，3,011戶。

第六層：金馬地區(金門縣、連江縣)計85戶。

(4).樣本抽取：在95%信賴度下，總體百分比估計值的抽樣誤差不超過1.3%以及10%的次群體百分比估計值的抽樣誤差不超過4%，推算出有效樣本數應為6,000戶，每戶訪問1人，樣本戶抽出率約為5%，樣本配置原則上採比例配置法。

(5).推估方法：採不偏估計與比例估計方法推估。

## 7. 樣本來源

本次調查計畫，因為執行時間甚短，無法重新取得樣本原住民的戶籍資料再去查電話，並對未查到電話者進行面訪，因此樣本來源使用「九十一年度台灣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之樣本。本次經濟狀況調查與就業狀況調查的抽樣設計完全一樣，而九十一年度台灣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所抽取的樣本戶中，沒有電話的樣本戶已經由面訪執行中獲得電話號碼，因此使用「九十一年度台灣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所收集的樣本資料，可以減少因樣本戶無法查到電話而產生的樣本偏差，同時也縮短執行樣本戶抽取的工作時間，以配合本調查計畫的執行進度。

行樣本戶抽取的工作時間，以配合本調查計畫的執行進度。

因有部分住戶遷移或電話號碼變更而無法訪問；因此本次調查以所有「九十一年度台灣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訪問成功的10,395戶全部進行調查，其中有808戶沒有電話，最後成功的訪問6,615戶。

## 8. 訪問結果

### (1).成功訪問樣本數

本次調查訪問成功的有效樣本戶數是6,615戶。各地區及層別的訪問成功樣本戶數為：第一層(臺灣省山地鄉)2,205戶，第二層(臺灣省平地原住民鄉鎮市)1,941戶，第三層(臺灣省非原住民鄉鎮市)2,088戶，第四層(臺北市)210戶，第五層(高雄市)152戶，第六層(金馬地區)19戶。

### (2).成功訪問率

本次調查以電話進行訪問。電訪失敗的原因有拒答和不在家(經五次以上電話追蹤仍無法找到受訪者完成訪問)。各縣市樣本戶成功訪問率如表1-1-1：

表1-1-1各縣市樣本戶成功訪問率

單位：戶、%

訪問地區	完成戶數	拒答戶數	不在家戶數	空號、電話號碼錯誤	無人接	成功訪問率
<b>總計</b>	<b>6,615</b>	<b>533</b>	<b>826</b>	<b>605</b>	<b>1,008</b>	<b>83.0%</b>
臺北市	210	17	23	3	10	84.0%
基隆市	26	5	1	4	4	81.3%
臺北縣	493	43	56	54	76	83.3%
宜蘭縣	257	27	36	27	55	80.3%
桃園縣	440	53	48	53	84	81.3%
新竹市	26	1	3	1	2	86.7%
新竹縣	290	23	29	35	68	84.8%
苗栗縣	168	6	14	15	21	89.4%
臺中市	122	9	9	13	5	87.1%
臺中縣	423	34	49	64	74	83.6%
彰化縣	26	1	2	2	3	89.7%
南投縣	379	2	57	38	0	86.5%

表1-1-1 各縣市樣本戶成功訪問率(續)

單位：戶、%

訪問地區	完成戶數	拒答戶數	不在家戶數	空號、電話號碼錯誤	無人接	成功訪問率
嘉義市	26	1	5	5	2	81.3%
嘉義縣	53	3	10	4	6	80.3%
臺南市	26	4	2	0	0	81.3%
臺南縣	26	1	4	2	3	83.9%
高雄市	152	19	25	24	37	77.6%
高雄縣	265	23	30	20	38	83.3%
屏東縣	750	66	108	45	141	81.2%
臺東縣	1,163	98	160	103	174	81.8%
花蓮縣	1,275	97	153	91	202	83.6%
金門縣	14	0	1	1	2	93.3%
連江縣	5	0	1	1	1	83.3%

註：電訪成功訪問率=完成戶數/(完成戶數+拒答戶數+不在家戶數)

## 9. 抽樣誤差(詳見附錄貳)

本次調查因每戶只訪問一人，而除了第三層採兩段抽樣之外，其他各層之樣本均以簡單隨機方法抽樣，所以估計值之變異數可以簡單隨機抽樣之變異數公式約略估計。例如：自有住宅的百分比估計值是76.7%。以簡單隨機抽樣公式估計的變異數是 $(0.767)(0.233)/6,615=0.000027016$ ，乘以有限母體矯正係數， $(133,805-6,615)/133,805=0.95056$ ，而得估計變異數近似值為0.00002568，標準誤為0.51%。在95%的信心水準下，抽樣誤差是1%，估計自有住宅的百分比的信賴區間是(75.7%，77.7%)；也就是說，我們有百分之九十五的信心，正確的自有住宅百分比應在75.7%與77.7%之間。

# 九十一年臺灣原住民經濟狀況第二次調查結果摘要

資料標準週：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至十二月二十一日

## 一、臺灣原住民家庭的基本特徵

- 1.居住區域：根據現住原住民戶數資料顯示，十五歲以上的原住民住戶以居住在臺灣省非原住民鄉鎮市的戶數最多佔34%，其次依序是臺灣省山地鄉佔32%，臺灣省平地原住民鄉鎮市佔29%，臺北市佔3%，高雄市佔2%，而金馬地區只佔0.1%。
- 2.戶內人口數：原住民戶內平均人口數為4.5人，其中戶內住在一起共同生活的人數為4人或5人者所佔的比例最高，分別有21%及20%，2人或3人的居次，各有13%。
- 3.家庭收入：原住民全家每個月平均總收入約38,665元，其中家庭收入2萬至未滿4萬元者所佔的比例最高，有34%，未滿2萬元的居次，有30%，6萬元以上者有16%。

## 二、經濟戶長(受訪者)基本特徵

- 1.性別與年齡：原住民經濟戶長男性多於女性，73%比27%；年齡的分配以40至49歲的最多，佔34%，其次是30至39歲的，佔26%，再依序是50至59歲的20%，60歲及以上的13%，20歲至29歲的7%，而15歲至19歲者只佔0.4%。
- 2.教育程度：原住民經濟戶長中教育程度以小學或以下學歷者最高，有41%，其次是國(初)中，有21%，再依序是高中的17%，高職的11%，專科的6%，大學或以上的有4%。
- 3.族別：原住民經濟戶長之族別分布，以阿美族的人數最多，佔38%，其次是泰雅族，佔23%，再依序是排灣族的19%，布農族的11%，卑南族和魯凱族各佔3%，賽夏族的2%，鄒族和雅美族各佔1%，而以邵族及噶瑪蘭族最少僅佔0.2%及0.1%。

4.婚姻狀況：原住民經濟戶長以有配偶者最多，佔76%，其次是未婚和喪偶者，各佔9%及8%，而離婚、分居的有7%。

5.配偶族別：有78%的原住民經濟戶長其配偶亦是原住民。經濟戶長配偶的族別，也屬於同一族的比例以阿美族、泰雅族、排灣族或布農族者最高，約有73%，其次是魯凱族、雅美族或鄒族約有63%，再其次是賽夏族及卑南族約有42%；另外經濟戶長與非原住民通婚的比例以邵族較高，約80%。

6.職業：原住民經濟戶長12月15日至12月21日這段期間有84%有工作，另有15%無工作，1%退休。有工作的原住民經濟戶長，從事的職業以「農林漁牧工作」或「非技術工及體力工」者最多，各佔22%，從事服務工作人員的有15%居次，再其次是從事「技術工」或「機械設備操作工」各有12%。

7.行業：有工作的原住民經濟戶長從事的行業以農林漁牧業最多，有26%，其次是營造業及製造業，分別有16%及14%。

8.就業者的工作身分：有工作的原住民經濟戶長工作身分以受私人僱用者最多，有60%，自營作業者有20%，受政府僱用者有17%，雇主有3%。

### 三、家庭設備

1.家中有無汽車：有48%的原住民家中有自用汽車，另有52%家中沒有自用汽車。平均一戶原住民家中有0.6台自用汽車。

2.家中有無自用機車：有83%的原住民家中有自用機車，另有17%家中沒有自用機車。平均一戶原住民家中有1.2台自用機車。

3.家中有無冷(暖)氣機：有60%的原住民家中沒有冷(暖)氣機，另有40%家中有冷(暖)氣機。平均一戶原住民家中有0.6台冷(暖)氣機。

4.家中有無彩色電視機：有高達97%的原住民家中有彩色電視機，只有3%家中沒有彩色電視機。平均一戶原住民家中有1.3台彩色電視機。

5.家中有無家用電腦：有68%的原住民家中沒有家用電腦，另有32%家中有家用電腦。平均一戶原住民家中有0.4台家用電腦。

#### 四、住宅狀況

- 1.住宅的建築結構：臺灣原住民家庭住宅的建築結構以鋼筋混凝土造的為主，占65%，其次依序為磚造的19%，再依序是鐵皮屋的9%，木造的5%；其餘的比例均各不到1%。
- 2.平均每戶居住坪數：臺灣原住民家庭平均每戶居住坪數為31坪。
- 3.住宅權屬分配：臺灣原住民家庭住宅權屬分配以自有的比例最高，占78%，其次依序為租賃的16%，其餘的比例均各不到3%。
- 4.租賃住宅每月租金：臺灣原住民家庭租賃住宅每月平均租金約為8千元。
- 5.有房屋貸款的比例：臺灣原住民家庭有房屋貸款的比例有41%，沒有的有59%。
- 6.房屋貸款本息金額：臺灣原住民家庭房屋貸款每月本金加利息總共的金額以1萬至未滿2萬元的比例最高，占42%，其次為金額在5千至未滿1萬元的25%；再其次為2萬至未滿3萬元的18%。平均每月本息金額約1萬6千元。
- 7.房屋貸款本息金額占家庭收入百分比：臺灣原住民家庭房屋貸款本利金額占家庭收入百分比以20%至未滿40%的比例最高，有36%；40%至未滿60%的比例次之，有24%；再其次為20%以下或60%或以上各占20%。

#### 五、家庭收入

- 1.原住民家庭每月收入：原住民家庭每月的家庭總收入為38,665元，其中工作收入為33,678元，占家庭總收入的比例最高，為87%；政府補助及津貼收入為2,073元，占家庭總收入的5%；其他收入為2,914元，占家庭總收入的8%。一般家庭的每月家庭總收入為92,372元，約為原住民家庭的2.4倍。

## 六、家庭支出

1.原住民家庭每月支出：原住民家庭每月的家庭總支出為27,767元，其中食品消費為12,226元，占家庭總支出的比例為44%，酒、菸、檳榔消費為1,324元，所占的比例為5%，醫療保健費用為2,459元，所占的比例為9%，運輸交通與通訊花費為3,553元，所占的比例為13%，教育書報雜誌文具花費為1,945元，所占的比例為7%，旅遊娛樂消遣支出為803元，所占的比例為3%。一般家庭的每月家庭總支出為54,822元，約為原住民家庭的2倍。

## 七、改善經濟狀況

- 1.配偶有無工作：有配偶者，56%配偶有工作，配偶沒有工作的44%。
- 2.是否希望配偶也外出工作：原住民家庭，配偶沒有工作者，表示希望配偶也外出工作的比例，有37%，不希望的比例為63%，不一定的有0.4%。
- 3.不希望配偶外出工作的主要原因：不希望配偶外出工作的主要因為身體不適及小孩無人照顧，有31%及29%，其次為年紀大無法工作的有24%需要照顧其他家人或料理家事的有11%，無法找到工作的有2%。
- 4.是否需要政府的幫忙：有68%的原住民家庭表示需要政府幫忙改善其經濟狀況，不需要的有32%。
- 5.需要政府幫忙的事項：原住民家庭需要政府幫忙的事項以提供職業訓練、輔導就業或轉業的比例最高，有45%，其次為提供長期低利貸款來協助購屋或換屋的有24%，提供短期低利貸款來協助自行創業的有17%，另有7%表示需要政府補助。
- 6.會不會申請低利貸款：表示會申請低利貸款的原住民家庭有49%，不會的有51%，不一定的有1%。
- 7.會申請低利貸款的平均金額：表示會申請低利貸款的原住民家庭平均會貸款的金額為162萬元。
- 8.不會申請低利貸款的原因：原住民家庭表示不會申請低利貸款的原因以沒有能力繳納利息的比例最高，有56%，其次為沒有需要的36有%，不知道做什麼用的有5%，找不到擔保品或擔保人的有2%。



## 參、第二次調查

### 一、辦理情形及調查方法概述

#### (一)、辦理情形

本調查由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負責策劃，而調查之設計、訪問作業、資料審核與處理、統計分析工作及報告撰寫等，則委託故鄉市場調查股份有限公司執行。本調查電話訪問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開始，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

#### (二)、調查方法概述

##### 1. 調查區域範圍

臺閩地區，包括臺灣省、臺北市、高雄市及金馬地區(金門縣、連江縣)。

##### 2. 調查對象

凡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底前設籍在臺閩地區之住戶內，十五歲以上之本國籍具有原住民身分者。每戶訪問1人，以主要家計負責人或戶長為訪問對象，若主要家計負責人或戶長為非原住民，則訪問具有原住民身分者中負擔家計最多者。

##### 3. 本調查主要問項

- (1).基本資料：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婚姻狀況、族別。
- (2).受訪者的工作狀況：職業、行業、從業身分。
- (3).共同生活人數。
- (4).家庭設備：汽機車、冷(暖)氣機、彩色電視機與家用電腦的數量。
- (5).住宅概況：建築結構、面積及所有權、租金、房屋貸款。

- (6).家庭收入：工作收入、移轉收入（政府及其他補助）、其他收入
- (7).家庭每月支出狀況：食品消費支出、酒、菸、檳榔消費、醫療保健費用、運輸交通與通訊費、教育書報雜誌文具費、旅遊娛樂消遣支出。
- (8).配偶工作狀況。
- (9).是否需要政府幫忙及需要的事項。

#### 4. 調查資料時期

- (1).調查實施時期：

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 (2).資料標準週：

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十五日至九月二十一日

#### 5. 調查方式

採用電腦輔助電話訪問(Computer Assisted Telephone Interview, CATI)。將問卷題目輸入電腦，訪員只需按規定的程序操作電腦，問卷題目會按序顯示在電腦的螢幕上。訪員就按電腦螢幕上的題目和選項一字不差的照念進行訪問，並輸入受訪者的答案代號，不必另外手寫、記錄。電腦操作簡單，可以減少錯誤，是現代最進步的電話訪問方法。設有監看、監聽系統，可嚴格品質控制。每一未完成的訪問，均追蹤再打五次以上電話取得成功的訪問。採用如此嚴謹的調查過程才能獲取具有代表性的樣本資料，降低樣本偏差並提高統計估計值的可信度。

#### 6. 抽樣設計

- (1).抽樣母體：以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底設籍於臺灣省、臺北市、高雄市及金馬地區(金門縣、連江縣)之原住民住戶(指戶內至少有一人十五歲以上且具有原住民身分者)為抽樣母體，以原住民戶籍戶為母體清冊。

- (2).抽樣方法：本調查採分層隨機抽樣，連江縣和金門縣抽查三分之一，臺灣省山地原住民鄉和平地原住民鄉、臺北市、高雄市採簡單隨機抽樣，而臺灣省非山地、非平地原住民鄉則採分層比例二段隨機抽樣法，第一段抽樣單位為鄉、鎮、市、區，第二段抽樣單位為戶。
- (3).分層準則與層數：將臺灣省原住民居住區域按30個山地鄉、25個平地原住民鄉(鎮、市)及非居住於上述55個原住民鄉(鎮、市)之地區分為三層，另加臺北市、高雄市及金馬地區(金門縣、連江縣)原住民共六層，各層戶數分佈如後：
- 第一層：臺灣省山地鄉原住民區域，計30個山地鄉，43,089戶。
  - 第二層：臺灣省平地原住民鄉(鎮、市)區域，計25個鄉、鎮、市，38,292戶。
  - 第三層：臺灣省非原住民鄉(鎮、市)區域，計274個鄉、鎮、市、區，45,161戶。
  - 第四層：臺北市，計12區，4,167戶。
  - 第五層：高雄市，計11區，3,011戶。
  - 第六層：金馬地區(金門縣、連江縣)計85戶。
- (4).樣本抽取：在95%信賴度下，總體百分比估計值的抽樣誤差不超過1.3%以及10%的次群體百分比估計值的抽樣誤差不超過4%，推算出有效樣本數應為6,000戶，每戶訪問1人，樣本戶抽出率約為5%，樣本配置原則上採比例配置法。
- (5).推估方法：採不偏估計與比例估計方法推估。

## 7. 樣本來源

因有部分住戶遷移或電話號碼變更而無法訪問，如果由第一次調查訪問成功的6,615戶繼續第二次訪問，將無法完成6,000戶的有效樣本數，因此本次調查樣本來源仍使用「九十一年度台灣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之樣本。

以所有「九十一年度台灣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訪問成功的10,395戶全部進行調查，其中有808戶沒有電話，最後成功的訪問6,498戶。

## 8. 訪問結果

### (1). 成功訪問樣本數

本次調查訪問成功的有效樣本戶數是6,498戶。各地區及層別的訪問成功樣本戶數為：第一層(臺灣省山地鄉)2,,115戶，第二層(臺灣省平地原住民鄉鎮市)1,882戶，第三層(臺灣省非原住民鄉鎮市)2,125戶，第四層(臺北市)209戶，第五層(高雄市)150戶，第六層(金馬地區)17戶。

### (2). 成功訪問率

本次調查以電話進行訪問。電訪失敗的原因有拒答和不在家(經五次以上電話追蹤仍無法找到受訪者完成訪問)。各縣市樣本戶成功訪問率如表2-1-1：

表2-1-1 各縣市樣本戶成功訪問率

單位：戶、%

訪問地區	完成戶數	拒答戶數	不在家戶數	空號、電話號碼錯誤	無人接	成功訪問率
<b>總計</b>	<b>6,498</b>	<b>689</b>	<b>662</b>	<b>621</b>	<b>1,117</b>	<b>82.8%</b>
臺北市	209	10	17	16	17	88.6%
基隆市	26	1	2	8	2	89.7%
臺北縣	499	45	37	97	57	85.9%
宜蘭縣	260	30	22	59	36	83.3%
桃園縣	410	36	48	110	82	83.0%
新竹市	27	0	2	1	3	93.1%
新竹縣	278	27	27	71	60	83.7%
苗栗縣	169	4	10	28	15	92.3%
臺中市	130	10	6	23	5	89.0%
臺中縣	405	38	46	125	72	82.8%
彰化縣	26	1	1	9	3	92.9%
南投縣	366	18	46	7	93	85.1%
嘉義市	26	0	1	9	3	96.3%
嘉義縣	52	2	8	0	5	83.9%
臺南市	27	0	1	4	1	96.4%
臺南縣	33	0	1	4	2	97.1%
高雄市	150	24	20	0	36	77.3%
高雄縣	269	33	22	29	42	83.0%
屏東縣	763	89	81	21	119	81.8%
臺東縣	1,124	171	137	0	246	78.5%
花蓮縣	1,232	150	124	0	216	81.8%
金門縣	13	0	2	0	1	86.7%
連江縣	4	0	1	0	1	80.0%

註：電訪成功訪問率 = 完成戶數 / (完成戶數 + 拒答戶數 + 不在家戶數)

## 9. 抽樣誤差(詳見附錄貳)

本次調查因每戶只訪問一人，而除了第三層採兩段抽樣之外，其他各層之樣本均以簡單隨機方法抽樣，所以估計值之變異數可以簡單隨機抽樣之變異數公式約略估計。例如：自有住宅的百分比估計值是79.2%。以簡單隨機抽樣公式估計的變異數是 $(0.792)(0.208)/6,498=0.000025352$ ，乘以有限母體矯正係數， $(133,805-6,498)/133,805=0.95117$ ，而得估計變異數近似值為 $0.000024114$ ，標準誤為0.49%。在95%的信心水準下，抽樣誤差是1%，估計自有住宅百分比的信賴區間是(78.2%，80.2%)；也就是說，我們有百分之九十五的信心，正確的自有住宅百分比應在78.2%與80.2%之間。

# 統計表說明

- 1.本調查第一次調查以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十五日至九月二十一日為調查資料標準週，統計表的編號由表 1-1-1 開始續編至表 1-7-16。  
第二次調查以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至十二月二十一日為調查資料標準週，統計表的編號由表 2-1-1 開始續編至表 2-7-16。
- 2.戶數小於 10 戶或以下者為顧及個人隱私並避免誤導，因此不列出，以“-”表示。
- 3.表內戶數，因加權後四捨五入的關係，有些細項戶數相加不等於總計。
- 4.每一橫行的百分比加總應該等於 100.00，有些不等於 100.00 是因四捨五入的關係。“-”表示百分比小於 0.005%。
- 5.族別：
  - 泰雅族：含泰雅族及太魯閣族
  - 鄒族：含鄒族、邵族及曹族
- 6.統計區域：
  - 北部地區：含台北縣、宜蘭縣、桃園縣、新竹縣、基隆市、新竹市、台北市
  - 中部地區：含苗栗縣、台中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台中市
  - 南部地區：含嘉義縣、台南縣、高雄縣、屏東縣、澎湖縣、嘉義市、台南市、高雄市
  - 東部地區：含台東縣、花蓮縣
  - 金馬地區：含金門縣及連江縣
- 7.職業：
  - 行政主管：含民意代表、行政主管、企業主管及經理人員
  - 技術員：含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 服務工作人員：含服務工作人員及售貨員
  - 技術工：含技術工及相關工作人員
  - 機械設備操作工：含機械設備操作工及組裝工
  - 非技術工：含非技術工及體力工
- 8.農家與非農家：按家庭受訪者的行業分
  - 農家：農林漁牧業
  - 非農家：含礦業及土石採取業、製造業、水電燃氣業、營造業、批發及零售、住宿及餐飲業、運輸、倉儲及通信業、金融及保險業、不動產及租賃業、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教育服務業、醫療保健及社會福利服務業、文化、運動及休閒服務業、其他服務業、公共行政業。

表1-1-1 原住民戶內人口數

單位：%

	總人口數 (人)	總計	1人	2人	3人	4人	5人	6人	7人	8人	9人或 以上	平均人口 數(人)	標準誤 (S.E)
<b>總計</b>	<b>133,805</b>	<b>100.0</b>	<b>6.0</b>	<b>13.8</b>	<b>14.1</b>	<b>20.7</b>	<b>20.1</b>	<b>11.1</b>	<b>6.5</b>	<b>3.7</b>	<b>4.0</b>	<b>4.46</b>	<b>0.01</b>
臺灣省山地鄉	43,089	100.0	5.0	13.0	13.0	15.8	17.3	13.7	9.0	6.0	7.1	4.94	0.01
臺灣省平地原住民鄉鎮市	38,292	100.0	10.8	22.5	14.1	17.2	14.6	8.3	6.0	3.3	3.1	3.93	0.01
臺灣省非原住民鄉鎮市	45,161	100.0	2.9	7.5	14.4	27.1	27.2	11.2	5.0	2.5	2.2	4.51	0.01
臺北市	4,167	100.0	5.2	10.0	19.5	29.5	19.0	9.5	3.3	1.4	2.4	4.17	0.03
高雄市	3,011	100.0	6.6	13.2	16.4	27.6	23.7	9.2	3.3	0.0	0.0	3.89	0.03
金馬地區	85	100.0	0.0	5.3	5.2	26.4	36.8	10.5	5.3	0.0	10.6	5.27	0.23

表1-1-2 原住民家庭收入

單位：%

	總人口數 (人)	總計	未滿2 萬元	2萬至 未滿4 萬元	4萬至 未滿6 萬元	6萬至 未滿8 萬元	8萬元 至未滿 10萬元	10萬元 至未滿 12萬元	12萬元 至未滿 15萬元	15萬元 及以上	平均家庭收入(元)
<b>總計</b>	<b>133,805</b>	<b>100.0</b>	<b>31.4</b>	<b>34.4</b>	<b>19.7</b>	<b>7.6</b>	<b>3.2</b>	<b>1.8</b>	<b>1.0</b>	<b>0.8</b>	<b>36,861</b>
臺灣省山地鄉	43,089	100.0	41.6	33.1	13.8	5.1	2.8	1.7	1.1	0.8	32,925
臺灣省平地原住民鄉鎮市	38,292	100.0	44.3	34.7	12.4	4.5	1.8	1.2	0.7	0.4	29,770
臺灣省非原住民鄉鎮市	45,161	100.0	13.5	35.0	30.1	11.7	4.9	2.6	1.1	1.1	45,957
臺北市	4,167	100.0	14.8	37.6	27.6	13.8	1.4	0.5	1.4	2.9	45,857
高雄市	3,011	100.0	15.1	33.6	28.9	13.8	4.6	2.6	1.3	—	44,964
金馬地區	85	100.0	—	36.9	36.8	15.8	10.5	—	—	—	50,342

表1-2-1 經濟戶長基本特徵

				樣本數 (人)	百分比 (%)
<b>總</b>	<b>計</b>			<b>4,186</b>	<b>100.0</b>
<b>性</b>	<b>別</b>				
	男			2,360	56.4
	女			1,826	43.6
<b>年</b>	<b>齡</b>				
15	至	19	歲	12	0.3
20	至	29	歲	386	9.2
30	至	39	歲	1,084	25.9
40	至	49	歲	1,295	30.9
50	至	59	歲	750	17.9
60	歲	或	以	659	15.7
<b>教</b>	<b>育</b>	<b>程</b>	<b>度</b>		
小	學	或	以	1,799	43.0
國	中	、	初	866	20.7
高			中	690	16.5
高			職	459	11.0
專			科	222	5.3
大	學	或	上	150	3.6
<b>族</b>	<b>別</b>				
阿	美	族		1,632	39.0
泰	雅	族		925	22.1
排	灣	族		796	19.0
魯	凱	族		96	2.3
布	農	族		450	10.7
賽	夏	族		57	1.4
雅	美	族		45	1.1
卑	南	族		120	2.9
鄒		族		55	1.3
邵		族		10	0.2
<b>婚</b>	<b>姻</b>	<b>狀</b>	<b>況</b>		
未			婚	368	8.8
有	配		偶	3,131	74.8
離	婚	、	居	267	6.4
喪		分	偶	421	10.1



表1-2-1 經濟戶長基本特徵(續)

職	業	樣本數 (人)	百分比 (%)
行	政 主 管	47	1.1
專	業 人 員	75	1.8
技	術 員	178	4.3
事	務 工 作 人 員	213	5.1
服	務 工 作 人 員	492	11.8
農	林 漁 牧	736	17.6
技	術 工	361	8.6
機	械 設 備 操 作 工	282	6.7
非	技 術 工	619	14.8
無	工 作 或 退 休	1,183	28.3
行	業		
農	林 漁 牧 業	806	26.8
礦	業 及 土 石 採 取 業	38	1.3
製	造 業	465	15.5
水	電 燃 氣 業	34	1.1
營	造 業	418	13.9
批	發 及 零 售 業	126	4.2
住	宿 及 餐 飲 業	105	3.5
運	輸、倉 儲 及 通 信 業	164	5.5
金	融 及 保 險 業	27	0.9
不	動 產 及 租 賃 業	1	0.0
專	業、科 學 及 技 術 服 務 業	54	1.8
教	育 服 務 業	94	3.1
醫	療 保 健 及 社 會 福 利 服 務 業	105	3.5
文	化、運 動 及 休 閒 服 務 業	39	1.3
其	他 服 務 業	276	9.2
公	共 行 政 業	251	8.4
工	作 身 分		
雇	主	83	2.8
自	營 作 業 者	682	22.7
受	政 府 僱 用 者	448	14.9
受	私 人 僱 用 者	1,791	59.6

表2-1-1 原住民戶內人口數

單位：%

	總人口數 (人)	總計	1人	2人	3人	4人	5人	6人	7人	8人	9人或 以上	平均人口 數(人)	標準誤 (S.E)
<b>總計</b>	<b>133,805</b>	100.0	6.1	13.2	12.8	20.8	19.5	12.1	7.0	4.2	4.4	<b>4.54</b>	<b>0.03</b>
臺灣省山地鄉	43,089	100.0	5.9	14.1	12.4	14.0	17.4	14.2	9.1	6.4	6.3	4.84	0.06
臺灣省平地原住民鄉鎮市	38,292	100.0	10.7	19.3	12.6	17.0	14.2	10.7	7.3	3.8	4.5	4.21	0.06
臺灣省非原住民鄉鎮市	45,161	100.0	2.6	7.6	12.7	28.2	25.9	11.5	5.8	2.8	2.9	4.60	0.04
臺北市	4,167	100.0	4.8	9.6	16.3	33.0	19.1	11.0	1.9	1.4	2.9	4.25	0.14
高雄市	3,011	100.0	5.3	9.3	16.7	37.3	20.7	7.3	1.3	2.0	—	3.96	0.12
金馬地區	85	100.0	—	6.5	—	22.8	24.3	11.4	17.9	11.4	5.7	5.68	1.08

表2-1-2 原住民家庭收入

單位：%

	總人口數 (人)	總計	未滿2 萬元	2萬至 未滿4 萬元	4萬至 未滿6 萬元	6萬至 未滿8 萬元	8萬元 至未滿 10萬元	10萬元 至未滿 12萬元	12萬元 至未滿 15萬元	15萬元 及以上	平均家庭收入(元)
<b>總計</b>	<b>133,805</b>	100.0	30.2	34.4	19.6	8.4	3.7	2.0	0.9	0.8	<b>38,665</b>
臺灣省山地鄉	43,089	100.0	39.0	34.1	13.7	6.7	3.3	1.6	0.7	1.0	35,240
臺灣省平地原住民鄉鎮市	38,292	100.0	42.8	32.5	13.7	5.5	2.4	1.9	0.7	0.4	32,460
臺灣省非原住民鄉鎮市	45,161	100.0	13.9	36.5	28.6	11.6	4.9	2.3	1.2	1.1	45,696
臺北市	4,167	100.0	12.0	35.9	29.2	11.5	5.3	3.3	1.9	1.0	47,593
高雄市	3,011	100.0	16.0	26.7	29.3	16.0	6.7	3.3	2.0	—	48,233
金馬地區	85	100.0	—	29.3	35.0	11.4	6.5	5.7	6.5	5.7	67,427

表2-2-1 經濟戶長基本特徵

				樣本數 (人)	百分比 (%)
<b>總</b>			<b>計</b>	<b>5,202</b>	<b>100.0</b>
<b>性</b>			<b>別</b>		
		男		3,815	73.3
		女		1,387	26.7
<b>年</b>			<b>齡</b>		
15	至	19	歲	19	0.4
20	至	29	歲	372	7.2
30	至	39	歲	1,335	25.7
40	至	49	歲	1,755	33.7
50	至	59	歲	1,030	19.8
60	歲	或	以	691	13.3
<b>教</b>	<b>育</b>	<b>程</b>	<b>度</b>		
小	學	或	以	2,118	40.7
國	中	、	初	1,093	21.0
高			中	878	16.9
高			職	568	10.9
專			科	331	6.4
大	學	或	上	214	4.1
<b>族</b>			<b>別</b>		
阿		美	族	1,974	37.9
泰		雅	族	1,190	22.9
排		灣	族	962	18.5
魯		凱	族	141	2.7
布		農	族	557	10.7
賽		夏	族	79	1.5
雅		美	族	47	0.9
卑		南	族	168	3.2
鄒			族	72	1.4
邵			族	9	0.2
噶	瑪	蘭	族	3	0.1
<b>婚</b>	<b>姻</b>	<b>狀</b>	<b>況</b>		
未			婚	450	8.6
有		配	偶	3,971	76.3
離	婚	、	居	383	7.4
喪		分	偶	398	7.7

表2-2-1 經濟戶長基本特徵(續)

	樣本數 (人)	百分比 (%)
<b>職 業</b>		
行 政 主 管	93	1.8
專 業 人 員	146	2.8
技 術 員	210	4.0
事 務 工 作 人 員	302	5.8
服 務 工 作 人 員	639	12.3
農 林 漁 牧	980	18.8
技 術 工	522	10.0
機 械 設 備 操 作 工	505	9.7
非 技 術 工	977	18.8
無 工 作 休	765	14.7
退	62	1.2
<b>行 業</b>		
農 林 漁 牧 業	1,113	25.5
礦 業 及 土 石 採 取 業	78	1.8
製 造 業	630	14.4
水 電 燃 氣 業	62	1.4
營 造 業	695	15.9
批 發 及 零 售 業	160	3.7
住 宿 及 餐 飲 業	124	2.8
運 輸、倉 儲 及 通 信 業	287	6.6
金 融 及 保 險 業	29	0.7
不 動 產 及 租 賃 業	1	0.0
專 業、科 學 及 技 術 服 務 業	44	1.0
教 育 服 務 業	139	3.2
醫 療 保 健 及 社 會 福 利 服 務 業	126	2.9
文 化、運 動 及 休 閒 服 務 業	44	1.0
其 他 服 務 業	416	9.5
公 共 行 政 業	426	9.7
<b>工 作 身 分</b>		
雇 主	130	3.0
自 營 作 業 者	874	20.0
受 政 府 僱 用 者	746	17.1
受 私 人 僱 用 者	2,624	60.0

# 壹、九十一年臺灣原住民經濟狀況調查實施計畫書

## 一、調查目的

蒐集台灣原住民經濟狀況，以瞭解台灣原住民各族群經濟狀況及近年來經濟發展成長趨勢，提供政府相關單位制定原住民經濟政策之參考依據。

## 二、調查期間

### (一) 調查實施時期：

第一次實施時間：民國九十一年九月二十一日至十月十二日

第二次實施時間：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 資料標準週：

第一次調查：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十五日至九月二十一日

第二次調查：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至十二月二十一日。

## 三、調查區域範圍

以臺閩地區為調查範圍，包括台灣省、臺北市、高雄市、金馬地區(金門縣和連江縣)。

## 四、調查對象

凡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底前設籍在臺閩地區之住戶內，十五歲以上之本國籍具有原住民身分者。每戶訪問1人，以主要家計負責人或戶長為訪問對象，若主要家計負責人或戶長為非原住民，則訪問具有原住民身分者中負擔家計最多者。

## 五、調查內容

- 1.基本資料：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婚姻狀況、族別。
- 2.受訪者的工作狀況：職業、行業、從業身分。
- 3.共同生活人數。
- 4.家庭設備：汽機車、冷(暖)氣機、彩色電視機與家用電腦的數量。
- 5.住宅概況：建築結構、面積及所有權、租金、房屋貸款。
- 6.家庭收入：工作收入、移轉收入（政府及其他補助）、其他收入。
- 7.家庭每月支出狀況：食品消費支出、酒、菸、檳榔消費、醫療保健費用、運輸交通與通訊費、教育書報雜誌文具費、旅遊娛樂消遣支出。
- 8.配偶工作狀況。
- 9.是否需要政府幫忙及需要的事項。

## 六、調查方法

採用電腦輔助電話訪問(Computer Assisted Telephone Interview, CATI)。將問卷題目輸入電腦，訪員只需按規定的程序操作電腦，問卷題目會按序顯示在電腦的螢幕上。訪員就按電腦螢幕上的題目和選項一字不差的照念進行訪問，並輸入受訪者的答案代號，不必另外手寫、記錄。電腦操作簡單，可以減少錯誤，是現代最進步的電話訪問方法。設有監看、監聽系統，可嚴格品質控制。每一未完成的訪問，均追蹤再打五次以上電話取得成功的訪問。採用如此嚴謹的調查過程才能獲取具有代表性的樣本資料，降低樣本偏差並提高統計估計值的可信度。

## 七、抽樣設計與推估（詳見附錄二）

### （一）樣本數

本次調查主要在瞭解整體原住民的經濟狀況，但次群體，例如地區別、族別、年齡組別、教育程度別、職業別等的經濟狀況亦應是調查的重點。在考慮95%的信心水準下，總體百分比估計值的抽樣誤差不超過1.3%以及10%的次群體百分比估計值的抽樣誤差不超過4%，並參酌調查經費，推算出有效樣本數應為6,000戶，每戶訪問1人，樣本戶抽出率約為5%。

## (二) 抽樣母體

以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底設籍於臺灣省、臺北市、高雄市及金馬地區(金門縣、連江縣)之原住民住戶(指戶內至少有一人十五歲以上且具有原住民身分者)為抽樣母體，以原住民戶籍戶為母體清冊。

## (三) 抽樣方法

本調查採分層隨機抽樣，連江縣和金門縣抽查三分之一，臺灣省山地原住民鄉和平地原住民鄉、臺北市、高雄市採簡單隨機抽樣，而臺灣省非山地、非平地原住民鄉則採分層比例二段隨機抽樣法，第一段抽樣單位為鄉、鎮、市、區，第二段抽樣單位為戶。

## (四) 分層準則與層數

將臺灣省原住民居住區域按30個山地鄉、25個平地原住民鄉(鎮、市)及非居住於上述55個原住民鄉(鎮、市)之地區分為三層，另加臺北市、高雄市及金馬地區(金門縣、連江縣)原住民共六層，各層戶數分佈如後：

第一層：臺灣省山地鄉原住民區域，計30個山地鄉，43,089戶。

第二層：臺灣省平地原住民鄉(鎮、市)區域，計25個鄉、鎮、市，38,292戶。

第三層：臺灣省非原住民鄉(鎮、市)區域，計274個鄉、鎮、市、區，45,161戶。

第四層：臺北市，計12區，4,167戶。

第五層：高雄市，計11區，3,011戶。

第六層：金馬地區(金門縣、連江縣)計85戶。

## (五) 推估方法

採不偏估計法與比例估計法推估。

## 八、樣本來源

本次調查計畫，因為執行時間甚短，無法重新取得樣本原住民的戶籍資料再去查電話，並對未查到電話者進行面訪，因此樣本來源使用「九十一年度台灣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之樣本。本次經濟狀況調查與就業狀況調查的抽樣設計完全一樣，而九十一年度台灣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所抽取的樣本戶中，沒有電話的樣本戶已經由面訪執行中獲得電話號碼，因此使用「九十一年度台灣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所收集的樣本資料，可以減少因樣本戶無法查到電話而產生的樣本偏差，同時也縮短執行樣本戶抽取的工作時間，以配合本調查計畫的執行進度。

因有部分住戶遷移或電話號碼變更而無法訪問；因此本次調查以所有「九十一年度台灣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訪問成功的10,395戶全部進行調查，其中有808戶沒有電話，最後成功的訪問6,615戶。

## 九、調查結果表式

依調查項目，並按地區別、基本資料等分類，分別整理編製。依據問卷初稿擬定結果表式詳見附件三。

## 十、調查結果報告

根據調查結果編製統計表，撰寫統計分析，並編纂初步統計報告及編印「臺灣原住民經濟狀況調查報告」。報告內容大體分調查結果摘要(或重要發現)，調查方法及執行情形概述(包括調查結果的統計方法及分析架構說明)，詳細統計分析(包括族群、區域分析，並與主辦單位歷次的調查結果、一般民眾經濟狀況作比較等)、結論與建議。

## 十一、工作進度

項 目	第一次調查預定進度	第二次調查預定進度
(1)問卷設計、測試與電腦架設	91年9月19日以前	
(2)蒐集母體名冊及抽樣 (樣本準備)	91年9月19日以前	
(3)電話訪問	91年9月21日~10月12日	91年12月21日~12月31日
(4)資料審核與複查	91年9月22日~10月10日	91年12月22日~92年1月5日
(5)資料整理、檢誤及建檔	91年10月11日~10月18日	92年1月6日~1月13日
(6)資料分析及撰寫報告	91年10月21日~11月5日	92年1月14日~1月30日
(7)初步報告 (繳交初步報告及進行簡報)	91年11月6日~11月10日	92年2月6日~2月14日 (1月31日至2月5日為春節)
(8)編印調查報告		92年2月15日~2月28日

## 十二、調查經費

本調查所需經費，由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九十一年度預算經費下支應。

## 十三、本調查實施計畫自奉核定之日起實施



## 貳、九十一年臺灣原住民經濟狀況調查抽樣設計與推估

### 一、調查區域範圍

臺閩地區包括臺灣省、臺北市、高雄市、金馬地區(金門縣和連江縣)。

### 二、調查對象

凡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底前設籍在臺閩地區之住戶內，十五歲以上之本國籍具有原住民身分者。每戶訪問1人，以主要家計負責人或戶長為訪問對象，若主要家計負責人或戶長為非原住民，則訪問具有原住民身分者中負擔家計最多者。

### 三、調查方法

採電話訪問。

### 四、樣本數

這次調查固然要了解整體原住民的經濟狀況，但次群體，例如地區別、族別、年齡組別、教育程度別、職業別等的經濟狀況亦應是調查的重點。在95%信賴度下，總體百分比估計值的抽樣誤差不超過1.3%以及10%的次群體百分比估計值的抽樣誤差不超過4%，推算出有效樣本數應為6,000戶，每戶訪問1人，樣本戶抽出率約為5%，樣本配置原則上採比例配置法。

### 五、抽樣母體清冊

以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底設籍於臺灣省、臺北市、高雄市及金馬地區(金門縣、連江縣)之原住民戶(原住民戶乃指戶內至少有一人十五歲以上具有原住民身份者)為抽樣母體。

## 六、抽樣方法

採分層分段等比例抽樣。先將臺閩地區分為下列六層：

第一層：臺灣省山地鄉原住民區域，計30個山地鄉，約43,089戶。

第二層：臺灣省平地原住民鄉(鎮、市)區域，計25個鄉、鎮、市，約38,292戶。

第三層：臺灣省非原住民鄉(鎮、市)區域，計274個鄉、鎮、市、區，約45,161戶。

第四層：臺北市，計12區，約4,167戶。

第五層：高雄市，計11區，約3,011戶。

第六層：金馬地區(金門縣和連江縣)，約計85戶。

各層樣本數大致採等比例分配方式，按各層內原住民戶數(原住民戶指戶內至少有一人具有原住民身份者)占總原住民戶數的百分比，分配樣本戶數。第六層金馬地區，金門縣及連江縣抽1/3，共28戶。第五層分配231戶。各層最終的樣本分配請見表一。

第一、二、四、五層將樣本戶數按原住民戶數比例直接分配到各鄉鎮市區，並在各鄉鎮市區內以簡單隨機抽樣法抽出應有的樣本戶數。

第三層採二段等比例隨機抽樣：第一階段隨機抽出樣本鄉鎮市區，各鄉鎮市區的抽出機率與該鄉鎮市區的原住民戶數成正比例(PPS)。第二階段，在每一抽中的樣本鄉鎮市區抽出40戶樣本。因此在第三層抽 $3200/40=80$ 個樣本鄉鎮市區，經此調整後，加上金馬地區查1/3而必須減少其它各層樣本數，因此第一層樣本數成為3,289，第二層樣本數成為2,934，第四層樣本數成為318，第五層成為231。以下是第三層的詳細抽樣步驟：

1.第一階段：以系統隨機抽樣法抽出應抽樣本鄉鎮市區數。

(1)將所有鄉鎮市區按人口密度從大到小排列。

(2)列出各鄉、鎮、市、區之原住民戶數，並列出累計戶數。

(3)總累計戶數為45,161，應抽80個樣本鄉鎮市區，採 $45,161/80=564.51$ 為系統隨機抽樣的區間。

(4)在0與564.51之間抽取隨機號碼458.6，做為隨機起號，因此系統隨機樣本號碼便是458.6、 $458.6+564.51$ 、 $458.6+564.51*2$ 、 $458.6+564.51*3$ .....、 $458.6+564.51*(80-1)$ 。因此，樣本號碼是458.6、1,023.11、1,587.62、2,152.13、.....4,5054.89。這些號碼所在的累計戶數的鄉鎮市區便是樣本鄉鎮市區。

2.第二階段：在樣本鄉鎮市區內，以系統隨機抽樣法抽出40戶樣本原住民戶。

表1 臺灣原住民戶數分布

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底

地 區 別	鄉鎮市區數 (個)	戶 數 (戶)	戶數分配比 (%)
臺 閩 地 區	357	133,805	100.00
臺 灣 地 區	352	133,720	99.94
臺 灣 省	329	126,542	94.57
臺 北 市	12	4,167	3.11
高 雄 市	11	3,011	2.25
金 馬 地 區	5	85	0.06

以上述的抽樣方法，「九十一年度台灣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於九十一年六月成功的訪問10,395戶。由於部份住戶遷移或電話號碼更換無法訪問，第一次調查以所有10,395戶做為樣本，進行訪問。

第二次調查因有部分住戶遷移或電話號碼變更而無法訪問，如果由第一次調查訪問成功的6,615戶繼續第二次訪問，將無法完成6,000戶的有效樣本數，因此第二次調查樣本來源仍使用「九十一年度台灣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之樣本。以所有「九十一年度台灣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訪問成功的10,395戶全部進行調查，其中有808戶沒有電話，最後成功的訪問6,498戶。

表2 民國九十一年臺灣原住民經濟狀況調查各層母體所轄鄉、鎮、市、區分布

地區別		第一層 臺灣省 山地原住民鄉		第二層 臺灣省 平地原住民鄉 (鎮、市)		第三層 臺灣省非原住民鄉(鎮、市)								
		30山地鄉		25鄉(鎮、市)		270鄉(鎮、市)								
北 部 區	鄉 鎮 市 區	基隆市				中正區	七堵區	暖暖區	仁愛區	中山區	安樂區	信義區		
		新竹市				東區	北區	香山區						
		臺北縣	烏來				板橋	三重	中和	永和	新莊	新店	樹林	鶯歌
							三峽	淡水	汐止	瑞芳	土城	蘆洲	五股	泰山
							林口	深坑	石碇	坪林	三芝	石門	八里	平溪
		宜蘭縣	大同	南澳			宜蘭	羅東	蘇澳	頭城	礁溪	壯圍	員山	冬山
							五結	三星						
		桃園縣	復興				桃園	中壢	大溪	楊梅	蘆竹	大園	龜山	八德
							龍潭	平鎮	新屋	觀音				
		新竹縣	尖石	五峰	關西		竹北	竹東	新埔	湖口	新豐	芎林	橫山	北埔
					寶山	峨眉								
中 部 區	鄉 鎮 市 區	苗栗縣	泰安		南庄	獅潭	苗栗	苑裡	通霄	竹南	頭份	後龍	卓蘭	大湖
							公館	銅鑼	頭屋	三義	西湖	造橋	三灣	
		臺中市					中區	東區	南區	西區	北區	西屯區	南屯區	北屯區
			臺中縣	和平			豐原	東勢	大甲	清水	沙鹿	梧棲	后里	神岡
		彰化縣					外埔	大安	烏日	大肚	龍井	霧峰	太平	大里
							彰化	鹿港	和美	線西	伸港	福興	秀水	花壇
							芬園	員林	溪湖	田中	大村	埔鹽	埔心	永靖
							社頭	二水	北斗	二林	田尾	埤頭	芳苑	大城
		南投縣	信義	仁愛	魚池		南投	埔里	草屯	竹山	集集	名間	鹿谷	中寮
							國姓	水里						
雲林縣					斗六	斗南	虎尾	西螺	土庫	北港	古坑	大埤		
					莿桐	林內	二崙	崙背	麥寮	東勢	褒忠	臺西		
					元長	四湖	口湖	水林						
南 部 區	鄉 鎮 市 區	嘉義市				東區	西區							
		臺南市				東區	南區	西區	北區	中區	安南區	安平區		
		嘉義縣	阿里山				太保	朴子	布袋	大林	民雄	溪口	新港	六腳
							東石	義竹	鹿草	水上	中埔	竹崎	梅山	番路
		臺南縣					大埔							
							新營	鹽水	白河	柳營	後壁	東山	麻豆	下營
							六甲	官田	大內	佳里	學甲	西港	七股	將軍
							北門	新化	善化	新市	安定	山上	玉井	楠西
		高雄縣					南化	左鎮	仁德	歸仁	關廟	龍崎	永康	
			茂林	桃源			鳳山	林園	大寮	大樹	大社	仁武	鳥松	岡山
三民					橋頭	燕巢	田寮	阿蓮	路竹	湖內	茄萣	永安		
					彌陀	梓官	旗山	美濃	六龜	甲仙	杉林	內門		
屏東縣	三地門	霧臺	滿州		屏東	潮州	東港	恆春	萬丹	長治	麟洛	九如		
	瑪家	泰武			里港	鹽埔	高樹	萬巒	內埔	竹田	新埤	枋寮		
	來義	春日			新園	崁頂	林邊	南州	佳冬	琉球	車城	枋山		
	獅子	牡丹												
澎湖縣					馬公	湖西	白沙	西嶼	望安	七美				
東 部 區	鄉 鎮 市 區	臺東縣	海端	延平	臺東	卑南	綠島							
			金峰	達仁	鹿野	池上								
			蘭嶼		東河	長濱								
				太麻里	大武									
				成功	關山									
		花蓮縣	秀林	萬榮	花蓮	鳳林								
			卓溪		玉里	新城								
					吉安	壽豐								
					光復	豐濱								
				瑞穗	富里									

表2 民國九十一年臺灣原住民經濟狀況調查各層母體所轄鄉、鎮、市、區分布(續)

地區別		第四層 臺北市 12區				第五層 高雄市 11區				第六層 金馬地區 10鄉(鎮)			
臺北市	區	松山區	萬華區	信義區	文山區								
		大安區	南港區	中山區	內湖區								
		中正區	士林區	大同區	北投區								
高雄市	區					鹽埕區	苓雅區	鼓山區	前鎮區				
						左營區	旗津區	楠梓區	小港區				
						三民區	前金區	新興區					
金馬地區	鄉鎮	連江縣								南竿	北竿	莒光	東引
		金門縣								金城	金沙	金湖	金寧
										烈嶼	烏坵		

表3 各層原住民戶數及抽出樣本戶數配置表

層別 (i)	鄉鎮市區數 (個)	原住民戶數 (91年3月底)	戶數 (百分比)	樣本戶數 比例分配	各層預計有效 樣本數	備註
臺閩地區 (總計)	357	133,805	100.00	10,000	10,000戶 163個鄉鎮市區	1. 第三層第一段以系統隨機抽樣方法抽出所需之樣本鄉鎮市區。 2. 第三層第二段以隨機抽樣法抽出所需樣本戶，每一鄉鎮市區抽40戶。
(1)第一層 臺灣省山地鄉 原住民區域	30	43,089	32.20	3,220	3,289	
(2)第二層 臺灣省平地 原住民鄉 (鎮、市)區域	25	38,292	28.62	2,862	2,934	
(3)第三層 非原住民鄉 (鎮、市)區域	274	45,161	33.75	3,375	3,200	
(4) 臺北市	12	4,167	3.11	311	318	
(5) 高雄市	11	3,011	2.25	225	231	
(6) 金馬地區 (金門縣、連江縣)	5	85	0.06	6	27	抽1/3

## 七、母體參數的推估

本調查在訪問結束後，資料即經過審慎檢查其完整性、合理性和一致性。並做明顯或邏輯上的校對和必要的複查。

資料經審查和複查後，即進行下列的加權調整：

**基本權數：**基本權數是樣本戶抽樣機率的倒數。

$$\text{第一、二、四、五、六層樣本戶抽樣機率} = \frac{\text{鄉鎮市樣本戶數}}{\text{鄉鎮市之原住民戶數}}$$

$$\text{第三層樣本戶抽樣機率} = \frac{\text{鄉鎮市樣本戶數}}{\text{第一段抽樣區間}}$$

資料經過加權調整後，即可進行母體參數之推估：

### 1. 第*i*層某特徵之平均數(或百分比)之估計

$$\hat{Y}_i = \frac{\sum_j^{n_i} \sum_{k=1}^{n_{ij}} W_{ijk} Y_{ijk}}{\sum_{j=1}^{n_i} \sum_{k=1}^{n_{ij}} W_{ijk}}$$

$W_{ijk}$  = 第*i*層的第*j*鄉鎮市區的第*k*樣本戶的調整權數

$n_{ij}$  = 第*i*層的第*j*鄉鎮市區的有效樣本戶數

$n_i$  = 第*i*層內樣本鄉鎮市區數

估計百分比( $P_i$ )時，可設定

$$Y_{ijk} = \begin{cases} 1, & \text{假如第 } i \text{ 層的第 } j \text{ 鄉鎮市區的第 } k \text{ 樣本戶具有該項特徵} \\ 0, & \text{其他} \end{cases}$$

### 2. 某特徵值之總平均數(或百分比)之估計

$$\hat{Y} = \frac{\hat{Y}}{\hat{N}}$$

$$\hat{N} = \sum_{i=1}^6 \sum_{j=1}^{n_i} \sum_{k=1}^{n_{ij}} W_{ijk}$$

$$\hat{Y} = \sum_{i=1}^6 \sum_{j=1}^{n_i} \sum_{k=1}^{n_{ij}} W_{ijk} Y_{ijk}$$

### 3. 某次群體某特徵值之平均數(或百分比)之估計

$$\hat{Y}_I = \frac{\sum_{i=1}^6 \sum_{j=1}^{n_i} \sum_{k=1}^{n_{ij}} W_{ijk} Y_{ijk} I_{ijk}}{\sum_{i=1}^6 \sum_{j=1}^{n_i} \sum_{k=1}^{n_{ij}} W_{ijk} I_{ijk}}$$

$$I_{ijk} = \begin{cases} 1, & \text{第 } i \text{ 層的第 } j \text{ 鄉鎮市區的第 } k \text{ 樣本戶者屬於某次群體} \\ 0, & \text{第 } i \text{ 層的第 } j \text{ 鄉鎮市區的第 } k \text{ 樣本戶不屬於某次群體} \end{cases}$$

## 八、抽樣誤差之估計

本次調查因每戶只訪問一人，而除了第三層採兩段抽樣之外，其他各層內之樣本均直接以簡單隨機方法抽樣，所以估計值之變異數可以簡單隨機抽樣之變異數公式約略估計，亦即

$$\hat{V}(\hat{Y}) = \frac{s^2}{n}$$

$s^2$  = 各戶間變異數的估計值

$$\hat{V}(\hat{p}) = \frac{\hat{p}(1-\hat{p})}{n}$$

$\hat{p}$  = 百分比估計值

## 九、百分比分析

百分比的分析大體包括下列二部份：

### 1. 次數分配

根據各題加權的樣本比率進行比較選項間的差異，用下列z檢定，檢驗兩選項間百分比( $P_1$ 和 $P_2$ )的差異：

$$z_1 = \frac{p_1 - p_2}{\sqrt{\frac{1}{n} [p_1 + p_2 - (p_1 - p_2)^2]}}$$

## 2.交叉分析

以各題與基本資料或其他特性的交叉表來分析原住民的經濟狀況與他們其他特徵間的相關。交叉表第一步採用卡方檢定，在檢定前，若有交叉組(cell)的樣本數小於5時，則進行合併。合併的原則如下：(1)假若分類變數本身是次序量數(Ordinal measures)，則與鄰組合併；如年齡、教育程度，(2)假如分類變數本身是非次序量數(Nominal measures)則與另一性質相近者合併，否則就歸到“其他”。交叉表的卡方顯著水準小於5%時才認定兩變數間並非沒有相關。第二步是在有相關的交叉表內，以z檢定找出有顯著差異的地方。檢視兩個獨立的次群體(Subgroups)對同一議題看法的百分比間的差異，採用下列的z檢定。

$$z_2 = \frac{p_1 - p_2}{\sqrt{\frac{p_1(1-p_1)}{n_1} + \frac{p_2(1-p_2)}{n_2}}}$$



# 參、九十一年臺灣原住民經濟狀況調查第一次問卷

訪問對象：經濟戶長（指賺錢養家的人）

基本資料	
1.性別	1. <input type="checkbox"/> (1)男 <input type="checkbox"/> (2)女
2.請問您的年齡 (若不知道，問幾年幾月生)	2. <input type="checkbox"/> (1)15至未滿20歲 <input type="checkbox"/> (2)20至未滿30歲 <input type="checkbox"/> (3)30至未滿40歲 <input type="checkbox"/> (4)40至未滿50歲 <input type="checkbox"/> (5)50至未滿60歲 <input type="checkbox"/> (6)60歲以上
3.請問您的教育程度？	3. <input type="checkbox"/> (1)不識字 <input type="checkbox"/> (2)自修 <input type="checkbox"/> (3)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4)國(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5)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6)高職(含五專前三年) <input type="checkbox"/> (7)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8)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9)研究所或以上
4.請問您所屬的族別？	4. <input type="checkbox"/> (1)阿美族 <input type="checkbox"/> (2)泰雅族 <input type="checkbox"/> (3)排灣族 <input type="checkbox"/> (4)魯凱族 <input type="checkbox"/> (5)布農族 <input type="checkbox"/> (6)賽夏族 <input type="checkbox"/> (7)雅美族 <input type="checkbox"/> (8)卑南族 <input type="checkbox"/> (9)鄒族 <input type="checkbox"/> (10)邵族
5.請問您的婚姻狀況是？	5. <input type="checkbox"/> (1)未婚(跳答第7題) <input type="checkbox"/> (2)有配偶(含與人同居) <input type="checkbox"/> (3)離婚、分居 <input type="checkbox"/> (4)喪偶
6.請問您的配偶是不是原住民? 6-1.請問他(她)所屬的族別？	6. <input type="checkbox"/> (1)是(續答6-1題) <input type="checkbox"/> (2)不是(跳答第7題) 6-1. <input type="checkbox"/> (1)阿美族 <input type="checkbox"/> (2)泰雅族 <input type="checkbox"/> (3)排灣族 <input type="checkbox"/> (4)魯凱族 <input type="checkbox"/> (5)布農族 <input type="checkbox"/> (6)賽夏族 <input type="checkbox"/> (7)雅美族 <input type="checkbox"/> (8)卑南族 <input type="checkbox"/> (9)鄒族 <input type="checkbox"/> (10)邵族

7. 請問目前與您住在一起共同生活的 (包括您自己) 有幾個人?	7. 總共 _____ 人, 其中原住民有幾位? _____ 人 請問其中 (1) 6歲以下的有幾位? _____ 人 (2) 7歲-12歲的有幾位? _____ 人 (3) 13歲-18歲的有幾位? _____ 人 (4) 60歲以上的有幾位? _____ 人
8. 請問您的職業是什麼? (以9月15日~9月21日為準)	8. <input type="checkbox"/> (1) 民意代表、行政主管、企業主管及經理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2) 專業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3)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4) 事務工作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5) 服務工作人員及售貨員 <input type="checkbox"/> (6) 農林漁牧工作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7) 技術工及有關工作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8) 機械設備操作工及組裝工 <input type="checkbox"/> (9) 非技術工及體力工 <input type="checkbox"/> (10) 無工作、退休 (跳答第11題)
9. 請問您的行業是什麼? (以9月15日~9月21日為準)	9. <input type="checkbox"/> (1) 農、林、漁、牧業 <input type="checkbox"/> (2)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input type="checkbox"/> (3) 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4) 水電燃氣業 <input type="checkbox"/> (5) 營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6) 批發及零售業 <input type="checkbox"/> (7) 住宿及餐飲業 <input type="checkbox"/> (8)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input type="checkbox"/> (9) 金融及保險業 <input type="checkbox"/> (10) 不動產及租賃業 <input type="checkbox"/> (11)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12) 教育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13) 醫療保健及社會福利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14) 文化、運動及休閒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15) 其他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16) 公共行政業
10. 請問您主要工作的身分是?	10. <input type="checkbox"/> (1) 雇主 <input type="checkbox"/> (2) 自營作業者 <input type="checkbox"/> (3) 受政府僱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4) 受私人僱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5) 無酬家屬工作者
<b>家庭設備</b>	
11. 請問您家中有幾部自用汽車? 12. 請問您家中有幾部自用機車? 13. 請問您家中有幾部冷暖氣機? 14. 請問您家中有幾部彩色電視機? 15. 請問您家中有幾部家用電腦?	11. _____ 部 12. _____ 部 13. _____ 部 14. _____ 部 15. _____ 部
<b>住宅狀況</b>	
16. 請問您住宅的建築結構是?	16. <input type="checkbox"/> (1) 鋼筋混泥土造 <input type="checkbox"/> (2) 磚造 <input type="checkbox"/> (3) 木造 <input type="checkbox"/> (4) 石造 <input type="checkbox"/> (5) 土造 <input type="checkbox"/> (6) 竹(草)造 <input type="checkbox"/> (7) 其他
17. 請問您住宅的面積有多少坪(建坪)?	17. _____ 坪

18. 請問您的住宅是？	18. <input type="checkbox"/> (1) 自有 (跳答20題) <input type="checkbox"/> (2) 租賃 (續答19題) <input type="checkbox"/> (3) 配住 (續答19題) <input type="checkbox"/> (4) 借用 (跳答21題)
19. 若房子為租賃者 (18題答2、3者), 請問你每個月的租金是多少？	19.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1千 <input type="checkbox"/> (2) 1千至未滿3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3) 3千至未滿5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5千至未滿7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5) 7千元至未滿1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1萬元至未滿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2萬元以上 (請記錄 元) (跳答21題)
20. 請問您有沒有房屋貸款?  20-1. 請問你每個月房屋貸款本金和利息總共是多少？	20. <input type="checkbox"/> (1) 有 <input type="checkbox"/> (2) 沒有 (跳答21題) 20-1.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5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5千至未滿1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3) 1萬至未滿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2萬至未滿3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5) 3萬元至未滿4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4萬元至未滿5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7) 5萬元至未滿6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6萬元至未滿7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9) 7萬元至未滿8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10) 8萬元至未滿9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11) 9萬元至未滿10萬 <input type="checkbox"/> (12) 10萬元以上 (請記錄 元)
<b>家庭收入</b>	
21. 請問您全家每個月平均總共收入是多少 (所有人)?  請問其中 22-1. 工作收入是多少?  22-2 政府補助及津貼收入是多少?  22-3. 其他收入是多少? (利息、租金、民間團體補助、退休俸、兒女奉養費 (若兒女不是共同生活的人))	21.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2萬至未滿4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3) 4萬至未滿6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6萬至未滿8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5) 8萬元至未滿10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10萬元至未滿1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7) 12萬元至未滿15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8) 15萬元以上 (請記錄 元) 22-1.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2萬至未滿4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3) 4萬至未滿6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6萬至未滿8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5) 8萬元至未滿10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10萬元至未滿1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7) 12萬元至未滿15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8) 15萬元以上 (請記錄 元) 22-2.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20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2000元至未滿40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3) 4000元至未滿60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6000元至未滿一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5) 1萬至未滿1萬50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1萬5000元至未滿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7) 2萬元至未滿3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8) 3萬元以上 (請記錄 元) <input type="checkbox"/> (9) 沒有這項收入 22-3.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50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5000至未滿1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3) 1萬至未滿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2萬至未滿3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5) 3萬元至未滿4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4萬元至未滿5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7) 5萬元至未滿6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8) 6萬元以上 (請記錄 元) <input type="checkbox"/> (9) 沒有其他收入



# 肆、九十一年臺灣原住民經濟狀況調查第二次問卷

訪問對象：經濟戶長（指賺錢養家的人）

基本資料	
1.性別	1. <input type="checkbox"/> (1)男 <input type="checkbox"/> (2)女
2.請問您的年齡 (若不知道，問幾年幾月生)	2. <input type="checkbox"/> (1)15至未滿20歲 <input type="checkbox"/> (2)20至未滿30歲 <input type="checkbox"/> (3)30至未滿40歲 <input type="checkbox"/> (4)40至未滿50歲 <input type="checkbox"/> (5)50至未滿60歲 <input type="checkbox"/> (6)60歲以上
3.請問您的教育程度？	3. <input type="checkbox"/> (1)不識字 <input type="checkbox"/> (2)自修 <input type="checkbox"/> (3)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4)國(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5)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6)高職(含五專前三年) <input type="checkbox"/> (7)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8)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9)研究所或以上
4.請問您所屬的族別？	4. <input type="checkbox"/> (1)阿美族 <input type="checkbox"/> (2)泰雅族 <input type="checkbox"/> (3)排灣族 <input type="checkbox"/> (4)魯凱族 <input type="checkbox"/> (5)布農族 <input type="checkbox"/> (6)賽夏族 <input type="checkbox"/> (7)雅美族 <input type="checkbox"/> (8)卑南族 <input type="checkbox"/> (9)鄒族 <input type="checkbox"/> (10)邵族 <input type="checkbox"/> (11)噶瑪蘭族
5.請問您的婚姻狀況是？	5. <input type="checkbox"/> (1)未婚(跳答第7題) <input type="checkbox"/> (2)有配偶(含與人同居) <input type="checkbox"/> (3)離婚、分居 <input type="checkbox"/> (4)喪偶
6.請問您的配偶是不是原住民? 6-1.請問他(她)所屬的族別？	6. <input type="checkbox"/> (1)是(續答6-1題) <input type="checkbox"/> (2)不是(跳答第7題) 6-1. <input type="checkbox"/> (1)阿美族 <input type="checkbox"/> (2)泰雅族 <input type="checkbox"/> (3)排灣族 <input type="checkbox"/> (4)魯凱族 <input type="checkbox"/> (5)布農族 <input type="checkbox"/> (6)賽夏族 <input type="checkbox"/> (7)雅美族 <input type="checkbox"/> (8)卑南族 <input type="checkbox"/> (9)鄒族 <input type="checkbox"/> (10)邵族 <input type="checkbox"/> (11)噶瑪蘭族

7. 請問目前與您住在一起共同生活的 (包括您自己) 有幾個人?	7. 總共 _____ 人, 其中原住民有幾位? _____ 人 請問其中 (1) 6歲以下的有幾位? _____ 人 (2) 7歲-12歲的有幾位? _____ 人 (3) 13歲-18歲的有幾位? _____ 人 (4) 60歲以上的有幾位? _____ 人
8. 請問您的職業是什麼? (以9月15日~9月21日為準)	8. <input type="checkbox"/> (1) 民意代表、行政主管、企業主管及經理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2) 專業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3)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4) 事務工作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5) 服務工作人員及售貨員 <input type="checkbox"/> (6) 農林漁牧工作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7) 技術工及有關工作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8) 機械設備操作工及組裝工 <input type="checkbox"/> (9) 非技術工及體力工 <input type="checkbox"/> (10) 無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11) 退休 (跳答第11題) <input type="checkbox"/> (12) 家庭管理 (跳答第11題) <input type="checkbox"/> (13) 學生 (跳答第11題)
9. 請問您的行業是什麼? (以9月15日~9月21日為準)	9. <input type="checkbox"/> (1) 農、林、漁、牧業 <input type="checkbox"/> (2)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input type="checkbox"/> (3) 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4) 水電燃氣業 <input type="checkbox"/> (5) 營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6) 批發及零售業 <input type="checkbox"/> (7) 住宿及餐飲業 <input type="checkbox"/> (8)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input type="checkbox"/> (9) 金融及保險業 <input type="checkbox"/> (10) 不動產及租賃業 <input type="checkbox"/> (11)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12) 教育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13) 醫療保健及社會福利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14) 文化、運動及休閒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15) 其他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16) 公共行政業
10. 請問您主要工作的身分是?	10. <input type="checkbox"/> (1) 僱主 <input type="checkbox"/> (2) 自營作業者 <input type="checkbox"/> (3) 受政府僱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4) 受私人僱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5) 無酬家屬工作者
<b>家庭設備</b>	
11. 請問您家中有幾部自用汽車? 12. 請問您家中有幾部自用機車? 13. 請問您家中有幾部冷暖氣機? 14. 請問您家中有幾部彩色電視機? 15. 請問您家中有幾部家用電腦?	11. _____ 部 12. _____ 部 13. _____ 部 14. _____ 部 15. _____ 部
<b>住宅狀況</b>	
16. 請問您住宅的建築結構是?	16. <input type="checkbox"/> (1) 鋼筋混泥土造 <input type="checkbox"/> (2) 磚造 <input type="checkbox"/> (3) 木造 <input type="checkbox"/> (4) 石造 <input type="checkbox"/> (5) 土造 <input type="checkbox"/> (6) 竹(草)造 <input type="checkbox"/> (7) 鐵皮屋 <input type="checkbox"/> (8) 其他

17. 請問您住宅的面積有多少坪(建坪)?	17. 坪
18. 請問您的住宅是?	18. <input type="checkbox"/> (1) 自有 (跳答20題) <input type="checkbox"/> (2) 租賃 (續答19題) <input type="checkbox"/> (3) 配住 (續答19題) <input type="checkbox"/> (4) 借用 (跳答21題) <input type="checkbox"/> (5) 未經許可自行搭建 (跳答21題)
19. 若房子為租賃者 (18題答2、3者), 請問你每個月的租金是多少?	19.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1千 <input type="checkbox"/> (5) 7千元至未滿1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1千至未滿3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1萬元至未滿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3) 3千至未滿5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2萬元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4) 5千至未滿7千元 (請記錄 元) (跳答21題)
20. 請問您有沒有房屋貸款?  20-1. 請問你每個月房屋貸款本金和利息總共是多少?	20. <input type="checkbox"/> (1) 有 <input type="checkbox"/> (2) 沒有 (跳答21題) 20-1.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5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7) 5萬元至未滿6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5千至未滿1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6萬元至未滿7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3) 1萬至未滿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9) 7萬元至未滿8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2萬至未滿3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10) 8萬元至未滿9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5) 3萬元至未滿4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11) 9萬元至未滿10萬 <input type="checkbox"/> (6) 4萬元至未滿5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12) 10萬元以上 (請記錄 元)
<b>家庭收入</b>	
21. 請問您全家每個月平均總共收入是多少 (所有人)?  請問其中 22-1. 工作收入是多少?  22-2 政府補助及津貼收入是多少?  22-3. 其他收入是多少? (利息、租金、民間團體補助、退休俸、兒女奉養費 (若兒女不是共同生活的人))	21.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5) 8萬元至未滿10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2萬至未滿4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10萬元至未滿1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3) 4萬至未滿6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7) 12萬元至未滿15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6萬至未滿8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8) 15萬元以上 (請記錄 元) 22-1.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5) 8萬元至未滿10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2萬至未滿4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10萬元至未滿1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3) 4萬至未滿6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7) 12萬元至未滿15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6萬至未滿8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8) 15萬元以上 (請記錄 元) 22-2.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20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1萬5000元至未滿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2000元至未滿40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7) 2萬元至未滿3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3) 4000元至未滿60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8) 3萬元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4) 6000元至未滿一萬元 (請記錄 元) <input type="checkbox"/> (5) 1萬至未滿1萬50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9) 沒有這項收入 22-3.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50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5) 3萬元至未滿4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5000至未滿1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4萬元至未滿5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3) 1萬至未滿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7) 5萬元至未滿6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2萬至未滿3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8) 6萬元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9) 沒有其他收入 (請記錄 元)

家庭支出	
<p>23. 請問您每個月家庭平均支出是多少?</p> <p>請問其中:</p> <p>23-1. 食品消費是多少? (日常生活吃的部分, 但不包括酒、菸、檳榔)</p> <p>23-2. 酒、菸、檳榔等消費是多少?</p> <p>23-3. 醫療保健費用是多少? (包括看病的掛號或藥費及個人買的醫療保險費, 但不包括勞保費、健保費)</p> <p>23-4. 運輸交通與通訊花費是多少? (油錢、電話費、公車費、汽機車保養費)</p> <p>23-5. 教育書報雜誌文具花費多少?</p> <p>23-6. 旅遊娛樂消遣支出是多少?</p>	<p>23.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5) 5萬元至未滿6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2萬至未滿3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6萬元至未滿7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3) 3萬至未滿4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7) 7萬元至未滿8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4萬至未滿5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8) 8萬元以上(請記錄 元)</p> <p>23-1.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3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5) 2萬元至未滿3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3千至未滿5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3萬元至未滿4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3) 5千至未滿1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7) 4萬元至未滿5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1萬至未滿2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8) 5萬元以上  (請記錄 元)</p> <p>23-2.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1千      <input type="checkbox"/> (5) 7千元至未滿1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1千至未滿3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1萬元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3) 3千至未滿5千元      (請記錄 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5千至未滿 7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7) 無</p> <p>23-3.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1千      <input type="checkbox"/> (5) 7千元至未滿1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1千至未滿3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1萬元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3) 3千至未滿5千元      (請記錄 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5千至未滿 7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7) 無</p> <p>23-4.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1千      <input type="checkbox"/> (5) 7千元至未滿1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1千至未滿3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1萬元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3) 3千至未滿5千元      (請記錄 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5千至未滿 7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7) 無</p> <p>23-5.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1千      <input type="checkbox"/> (5) 7千元至未滿1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1千至未滿3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1萬元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3) 3千至未滿5千元      (請記錄 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5千至未滿 7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7) 無</p> <p>23-6.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滿1千      <input type="checkbox"/> (5) 7千元至未滿1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2) 1千至未滿3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6) 1萬元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3) 3千至未滿5千元      (請記錄 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5千至未滿 7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7) 無</p>
改善經濟狀況	
<p>24. 請問您的配偶有沒有在工作? (只問有配偶的人)</p>	<p>24. <input type="checkbox"/> (1) 有 (含無酬家屬工作者、在家工作者 (幫人家看小孩或在家做手工)、打零工) (跳答26題)  <input type="checkbox"/> (2) 沒有</p>
<p>25. 為了改善您的經濟狀況, 請問您希不希望您的配偶也外出工作? (只問有配偶的人)</p> <p>25-1. 請問您為什麼不希望您的配偶外出工作? (只問有配偶的人)</p>	<p>25. <input type="checkbox"/> (1) 希望 (跳答26題)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希望 (續答25-1題)</p> <p>25-1  <input type="checkbox"/> (1) 無法找到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2) 小孩無人照顧。  <input type="checkbox"/> (3) 需要照顧其他家人或料理家事  <input type="checkbox"/> (4) 改善經濟是我的責任。  <input type="checkbox"/> (5) 其他, 請說明</p>
<p>26. 為了改善您的經濟狀況, 請問您或您的家人需不需要政府幫忙?</p> <p>26-1. 您或您的家人最需要政府幫忙的事項是:</p>	<p>26. <input type="checkbox"/> (1) 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需要 (跳答27題)</p> <p>26-1  <input type="checkbox"/> (1) 提供職業訓練、輔導就業或轉業。  <input type="checkbox"/> (2) 提供短期低利貸款來協助自行創業。  <input type="checkbox"/> (3) 提供長期低利貸款來協助購屋或換屋。  <input type="checkbox"/> (4) 其他, 請說明</p>



<p>27.假如為了改善原住民經濟狀況，政府提供一筆15年年利率固定3%的低利貸款，前三年僅繳利息，第四年起開始還本金和利息，請問您會申請貸款嗎？</p> <p>27-1.請問您會貸多少款項？</p> <p>27-2.請問您不會申請貸款的原因？是</p>	<p>27. <input type="checkbox"/> (1)會 (續答27-1題)  <input type="checkbox"/> (2)不會 (跳答27-2題)</p> <p>27-1. _____ 萬元 (結束訪問)</p> <p>27-2. <input type="checkbox"/> (1)沒有能力繳納利息  <input type="checkbox"/> (2)沒有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3)不知道作什麼用  <input type="checkbox"/> (4)找不到擔保品或擔保人  <input type="checkbox"/> (5)其他，請說明</p>
---	--